# 本网-综合资讯

# 省市场监管局与广元市达成战略合作

## 未来5年双方将在8个方面开展深度合作

11月23日，立足市场监管部门所能、广元发展所需，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广元市人民政府在广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，5年内双方将在质量、食品、药品、质检、知识产权、有机产品认证、省际协作、监管效能等8个方面，开展多层次、全方位、宽领域合作。

据悉，根据此次战略合作协议，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广元市人民政府将进一步深化合作，力争通过5年左右努力，广元质量强市建设水平明显提升，建成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1个，培育四川省天府质量奖1个、天府名品1个；食品饮料产业发展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能力明显提升，成功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，食品饮料产业发展规模持续壮大；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质量明显提升，形成中药材大品种2—3个，培育壮大一批医药健康优势品种和优质企业；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提升，建成四川省铝基新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，支持创建省局中药类重点实验室；知识产权保护利用水平明显提升，新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示范区试点县2个、国家级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1个，培育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8家，建设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1个；有机产业效益明显提升，有机认证证书数量和面积保持领先，建成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市；区域协作水平明显提升，共建一批川陕甘结合部跨省市场准入、信用修复、消费合作、行政执法等新模式；市场监管效能明显提升，新型监管机制基本形成。

根据协议内容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还将与广元市人民政府建立由省市场监管局局长、广元市人民政府市长任召集人的联席会议制度，每年召开一至两次联席会议，推进和研究解决合作中的重大事宜。同时，围绕8方面重点合作内容，省市场监管局相关处室（单位）和广元市市场监管局共同成立8个合作工作推进小组，制定重点合作事项推进方案，明确具体任务、阶段目标、实施步骤、责任分工，并在政策、经费等方面给予重点保障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定期不定期召开专项工作推进会，及时解决有关问题，推动合作事项落地落实。（王鹏 记者杨威）